

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CZC-2025-168

采购人：汉阴县审计局

采购代理机构：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特别提醒：

1、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理解本文件，以及开标时间，并依据采购要求编制采购响应文件，如有不明之处在开标前及时询问，否则后果自负！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在安康不见面开标系统中线上解密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或数字认证证书存在问题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3、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53)”，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

4、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5、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都将按照无效处理。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04
第二章 磋商须知.....	09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29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33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35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1月04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CZC-2025-168

项目名称：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334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334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334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咨询服务	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433400.00	4334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5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

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税收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税收缴纳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6) 信用主体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

(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24日至2025年12月30日，每天08:00:00 至 12:00:00，下午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1月04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1月04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2、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1) 投标人应按《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企业和采购代理机构互联网注册办理CA数字证书的公告》要求办理CA数字证书。

(2) 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投标人”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3) (4)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采购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采购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5) 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1小时，投标人需登录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7)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审计局

地址：汉阴县城关镇和平街

联系方式：0915-521765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学府路公园天街4排406

联系方式：1959135153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19591351530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汉阴县审计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 采购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

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税收缴纳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6）信用主体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

（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2.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服务

2.2.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完成期限、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2.2.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企业实力
- 五、人员配备
- 六、服务方案
- 七、服务承诺
- 八、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九、供应商单位类型声明函
- 十、供应商资格文件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页码不做要求。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招标项目内容的合理费用，投标人应按相应配套文件规定自主报价。

9.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地理解了磋商文件内容并考虑了现场条件和环境，报价中含有此方面的一切风险费用。

9.3 磋商报价不得大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9.4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人民币。

11. 磋商保证金

11.1 本项目不缴纳磋商保证金。

1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废标处理。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时只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1份。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

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在开标前 30 分钟进行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18.4 供应商在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陆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计分。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1) 插入CA主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sxggzyjy.cn/>)；

(2)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3) 点击网上报价；

(4)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5)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16

(7) 提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6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磋商小组

19.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综合评审六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20.2.2 **资格审查：**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资格评审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主体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税收证明	供应商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税收缴纳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6	信用主体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
7	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符合性评审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响应文件组成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4	磋商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第一次磋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5	服务质量、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服务期限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实质性响应	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第四章标注★号的为实质性条款，未设置实质性条款时可忽略此项）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仹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件证明。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1.3 评分细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一览表

项别	内容及分值 (100分)		评审因素
投标报价	价格分 (20分)	2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20%</p>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商务响应 (6分)	6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对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6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赋1-5分。
	业绩 (6分)	6分	2022年12月以来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份得2分，满分6分。
企业实力 (20分)	人员配置 (3分)		<p>人员配备充足，且岗位及专业配置合理全面，能全面高效地完成项目的计2-3分；</p> <p>人员配备及专业配置合理，满足本项目基本工作需要的计1-2分；</p> <p>人员配备及专业配置不足，无法满足本项目基本工作需要的计0-1分。</p>
	人员配备 (8分)		<p>拟派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必须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得2分，具有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得1分，本项最多满分5分。</p> <p>拟派本项目组人员需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注册证书和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等复印件为准，须复印清晰可辨，复印模糊无法辨认的将不予以评分。</p>

技术部分 (60分)	服务方案 (58分)	总体实施 方案 (10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范围、内容、流程、质量控制、实效性控制等。针对所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1、方案描述全面，科学，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得7-10分；2、方案描述较完整，较科学合理，针对性不强，有一定可行性，得4-7分；3、方案描述较笼统，不够科学，可行性不强，得1-4分；4、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控制 方案 (10分)	针对本项目建立健全的质量控制体系。针对所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和质量控制体系进行综合评分：1、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合理可行，质量控制体系健全，得7-10分；2、提供了质量保证措施、质量控制体系等，方案基本可行，得4-7分；3、方案响应有缺项漏项的，得1-4分；4、不提供不得分。
		重点难点 分析 (8分)	明确指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点和难点，并针对性的提出解决方案，对其重难点分析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能明确指出重点和难点，并针对性提出切实可行、有效、易操作的方案及解决措施，得5-8分；2、能明确指出重点和难点，提出基本可行的方案，得3-5分；3、能基本把握项目重点和难点，解决方案有效性不强，得1-3分；4、无法把握项目重点和难点或无解决方案不得分。
		工作进度 计划 (8分)	提供本项目工作进度计划，根据工作进度计划与实际需求的契合度、指导性进行综合评分：1、工作进度计划与实际需求的契合度高，时间节点把控准确，对工作推进有指导性强，得5-8分；2、工作进度计划基本符合实际需求，有相关时间节点的把控要求，对工作推进有所指导，得3-5分；3、工作进度计划粗略，时间节点把控不足，得1-3分；4、不提供不得分。
		应急保障 措施 (8分)	针对在工作中，因特殊情况对施工阶段性服务工作时效要求紧时，有特殊的应急服务承诺及补救措施。根据应急保障措施详尽性、可实施性进行综合评分：1、应急保障措施详尽、全面、有效、合理，可实施性强，得 5-8分；2、应急保障措施较有效、合理，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得3-5分；3、应急保障措施较少，缺乏有效性，得1-3分；4、不提供不得分。

	资料管理制度（8分）	针对本项目建立资料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交接、保管、移交、归档等）并进行综合评分：1、制度完善，资料移交链条完整，措施具体，责任清晰，可靠性强，得5-8分；2、制度相对完善，资料移交链条基本完整，有基本的措施，得3-5分；3、资料管理存在部分漏项或缺陷，得1-3分；4、不提供不得分。
	廉洁保密措施（6分）	有服务全过程的廉洁承诺、监督措施、保密措施。根据连接保密措施详尽性、可实施性进行综合评分：1、措施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得4-6分，2、廉洁保密措施较有效、合理，具有一定可实施性，得2-4分；3、廉洁保密措施较少，缺乏有效性，得1分；4、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承诺（2分）	2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内容全面、合理、可行的服务承诺得2分，基本满足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1.4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所以在价格上不再执行价格优惠，如投标人未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24.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5. 成交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中标服务费

26.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数额及缴纳方式:

①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②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汉阴县财政局“汉财字[2018]99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③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25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 条或第 27.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8.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七、质疑及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处理。《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系统报名时间或投标确认时间开始计算）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购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 ②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汉阴县审计局

地址：汉阴县城管镇和平街

联系 方 式：0915-5217658

名称：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学府路公园天街4排406

联系方式：19591351530

邮箱：1312002342@qq.com

2、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外。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汉阴县审计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就甲方购买乙方审计服务有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工作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审计项目名称：_____

二、购买审计服务事项的范围和审计内容：_____

工程造价部分审核，及时按照审计规范完成审计取证单和工作底稿的编写收集，向审计组按照规定时限上报审核结果，并完成核对。

三、完成时限：_____个日历日。

四、参与审计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技术职称	职称证号	联系电话	备注

五、费用支付：

付款条件说明：待项目审计结束后，依据审计服务合同及审计报告等一次付清相关咨询费用，达到付款条件起 9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负责组织实施项目审核或审计工作，指导并确定乙方的工作重点。
2. 根据工作需要，要求乙方协助配合审计相关工作。
3. 因乙方明显过错导致审计结论失实、错误，或因中标单位原因影响审计

工作进度，未按时完成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停止其承担的工作，并视情况部分扣减或全部扣减审计服务费用。

4. 及时提供审计事项相关政策法规及相关资料，对乙方审计（核）过程中无法协调处理的事项，积极予以协助协调处理。

（二）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负责委托业务的协调工作，为乙方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2. 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本委托审计或审核项目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

3. 甲方应及时对乙方在具体公共投资项目审查中提出的有必要答复的事宜做出答复。

4. 乙方无明显过错或者违反本协议有关规定，甲方不得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 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完整时，可按规定以书面形式要求提供。乙方有权提出与业务有关的问题。可以征得甲方同意，共同勘察工程现场，并按规定进行核对或查问。

2. 乙方享有真实、客观评价审查事项的权利。

3. 由于甲方或相关第三人的原因使乙方审计或审核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可以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甲方同意后，相应延长审计（核）时间。

4. 乙方具体协调可由法人代表或委托代表向甲方汇报审查情况，进行有关事项的告知、沟通和协商。

（二）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在接受审计任务前，应将审计（核）的专业人员名单报送县审计局业务股室审查备案，其工作人员的资质证件应与投标资料一致。乙方主审人员应向甲方提交审计质量和职业道德承诺书。

2. 乙方不得将审计（核）事项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实施完成。否则，甲方有权将其予以取消。

3. 在审计（核）实施中，接受甲方的管理指导、质量监督和工作考核，严格按照国家审计程序和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范围、内容、时间及分工实施并完成审计（核）任务，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按时参加采购单位组织的复审核对，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证据。

4. 审计（核）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审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质量标准和要求，全面、真实地反映分工事项的审计（核）结果，发现违法违纪问题应向甲方及时汇报，不得隐瞒。应遵守审计机关审计纪律、廉政纪律，对涉及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工作秘密负有保密责任。乙方应根据甲方需要，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5. 乙方就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事项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对其审计（核）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对其出具的审计（核）报告，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6. 乙方不得私下与被审计单位、施工方联系，实施现场实地勘察、工程量及总价核对等审核程序，必须先由甲方负责安排并派员参加，乙方工作人员做好审计证据材料取证工作。

7. 乙方人员存在应当回避情形时，应当主动告知甲方，并予以回避。在审计中不以采购单位及其人员名义从事与聘用审计事项无关的活动。不将聘用审计事项的审计资料和结果，用于与审计事项无关的目的。

8. 乙方在出具审核报告时，将审核资料（按规定制作审计工作底稿、审计证据、审计工作记录等）一并移交甲方归档，不符合甲方要求的，应按甲方要求纠正，否则适当扣减审核费用。

9. 乙方定期将审核工作进度情况向县审计局相关业务股室进行汇报。核对结果由主审人员填写工程造价审核核对情况表，经核对多方达到基本意见后，报县审计局领导及相关业务会议研究意见后，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方可签订造价审核定案表，未经审计局审核，乙方不得出具审核报告。

10. 工作时间要求

受聘的社会中介机构应按照县审计局规定的期限内完成项目竣工结算相关审计工作，及时向业务股室汇报审计情况，有特殊情况的，按照书面申请，由业务股室同意后，可以酌情延长或缩短工作期限。

审计期限从乙方与甲方办理项目审核书面资料交接手续之日起，到完成建设双方签字认可的定案表，并形成书面审核结果报送县审计局为止，若确有其他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审计期限的，乙方应当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研究后及时答复。

八、违约责任：

1. 按《政府采购法》、《民典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不能满足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得违反、擅自变更或解除。如有异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汉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 (一) 本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 (二) 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遇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或规定与本协议有矛盾之处，以国家法律规定为准。
- (三)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四) 本协议及协议附件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代理人：

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

一. 采购内容

1、项目概况：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40661.57平方米，新建建筑总面积64076.5平方米。其中：新建3栋10层学生公寓楼建筑面积共30591.15平方米；新建2栋地下1层地上10层教师公寓楼，建筑面积共17664.9平方米；新建400米8跑道标准田径运动场，运动场地下设车库建约面积共 14977.02平方米，其中人防面积4961.08平方米，看台面积943.38平方米，地下车库满足521辆车辆停放，同时建设完成相关配套设施、购置相应设备；项目总投资：3.2亿元

2、咨询服务内容：成交供应商依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范，对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项目进行审计服务，出具审核报告。

3、咨询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0日历天。

4、报价要求：本项目基本费率审定为1.2‰，成果费率审定为3.45%，本次磋商报价以折扣系数进行报价，最高折扣系数为1(0<折扣系数<1)，小数点后最多保留两位数字。本项目最终签订的合同价，即最终结算费率以基本费率及成果费率各自乘以成交折扣系数为准。（例如：某供应商成交折扣系数为 0.95，最终结算的基本费率 $1.2\% \times 0.95$ ，成果费率 $=3.45\% \times 0.95$ ）

二、服务要求：

1、按照要求对项目进行现场查勘等审计取证等程序，并出具审计报告。
2、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服务商应配备专业能力人员开展项目审核工作，并依据相关定额标准及政策性文件，出具审核报告等。

三、人员配置要求

1、项目负责人：注册造价师（土建专业）。
2、项目部其他人员：土建、安装主审人员为注册造价师，其他人员必须具备注册造价师证书或二级以上造价员证书。

四、成果文件交付

本项目咨询单位应提供的关于该项目审计报告5份、审计结算书5份及审计资料光盘1份。

五、其他要求

知识产权：采购人对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成果（包括乙方交付的全部成果以及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技术文件）拥有全部权利，包括知识产权、所有权及相应利益。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

汉阴县实验中学二期建设工程审计服务费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企业实力
- 五、人员配备
- 六、服务方案
- 七、服务承诺
- 八、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九、供应商单位类型声明函
- 十、供应商资格文件
-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响应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我方收到贵单位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包括答疑、澄清及补充通知）。

2、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并验收合格的磋商报价（折扣系数）为： (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为交易平台加密电子版一份。

4、我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若我获得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5、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6、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本人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本公司的授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我公司均予承认。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自签章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_____ (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报价一览表（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本项目总报价 (折扣系数)	
服务期限	_____日历天
备注	供应商所报价格为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注： $0 < \text{折扣系数} < 1$ ，小数点后最多保留两位数字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企业实力

- 1、商务响应：对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格式一附后）
- 2、业绩情况：如有，投标供应商2022年12月以来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格式二附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格式一

1、商务响应

供应商应依照磋商文件《评审方法》各条款的要求，结合《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和《合同主要条款》编制填写。

序号	采购要求内容	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说明：响应情况填写：完全响应/部分响应；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格式二

3、业绩情况表

序号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额(万元)
1					
2					
3					
...	...				

- 注： 1、依据评标办法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附业绩合同。
2、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五、人员配备

1、拟派本项目人员配备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或 资格	在本项 目拟任 职务
1							
2							
3							
...						

注：①供应商应将拟投入本项目组的人员填入本表中（本表可扩展）。

②供应商拟投入的人员应为本单位人员，需附上表所列人员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要求：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能显示个人姓名）。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委托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 时间			入职时间		
注册执业 资格			职称		
身份证号码					
在本项目拟 任职务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造价咨 询项目名称及规模	建设单位	该项目中任职		

注：①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供应商所报的项目负责人人选，在投标时和项目的实施中均应保持一致，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②需附身份证、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委托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服务方案

依照采购文件内容、要求及评标办法编制服务方案

七、服务承诺

八、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 _____ (供应商名称)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公司愿接受采购人及其他有关单位的监督，如违反以上声明内容，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九、供应商单位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说明:本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十、供应商资格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税收证明：提供 2025 年至今已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税收缴纳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至今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月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6) 信用主体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

(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_____ (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十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